

附件一 111 分科測驗因應疫情調整報名作業事宜 (共 3 頁)

※ 個人申請、四技申請放榜後，確定仍要報考分科測驗的高三同學，務必詳閱此說明，並依大考中心規定時程，**自行完成分科測驗「報考資料填寫」及「繳費」**，延遲自行負責！

6 月 15 日以前	考生基本資料（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地址、電話、身分別）由學校協助建置。 ※ 基本資料無法由考生自行更正，如需修改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，上班時間來電洽詢註冊組陳組長（04-7240042 #1202）
考生專區連結  6 月 15 日起 ~ 6 月 20 日下午 17:00 前	報考資料（考科、考區、特殊應考服務需求）請同學自行登入「大考中心網站／考生專區」填寫！ ※ 系統會詢問考生「是否同意應考資料及成績回傳高中」，請考生務必點選「是」！方可享報名費優惠。 ※ 大考中心系統開放時間：6 月 20 日下午 17:00 系統截止。 ※ 申請特殊應考服務需求之考生請先於 6 月 2 日前盡速電洽註冊組說明需求，以利協助辦理。
完成報名回報表單 	報名費（考區、考科等報考資料填畢後，可取得個人匯款帳號）請同學自行於 6 月 20 日前完成繳費！ ※ 可透過 ATM（自動櫃員機或網路）、華南銀行臨櫃、跨行匯款等方式完成繳費， 請注意各繳費管道之營業時間！ ★已完成分科測驗報名及繳費者，請填寫 Google 表單回報，並將繳費收據或可供證明之紀錄拍照上傳！！

※ 仍在等待個人申請、四技申請放榜遞補的同學，可先填寫報考資料但暫不繳費，待放榜後確定要報名分科測驗者，請務必於 6 月 20 日前自行完成繳費！！（注意：若逾時未繳費則視同放棄報名！）

※ 以上報名事宜，如有疑問或需學校協助者，請務必盡速於 6 月 20 日上午 10:00 前洽詢註冊組陳組長（04-7240042 #1202），逾時恕難協助！

※ 若要以**特殊身分【聽覺障礙等】**、**特種生加分優待【蒙藏生、原住民學生、僑生、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、政府外派工作人員子女，退伍軍人(含替代役)】**報名的同學，請參考附件之「**111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-特殊身分、特種生證明文件審查填寫事項**」，並於**5 月 30 日前**，上班時間**來電洽詢註冊組**，以利協助處理證明文件繳交事宜。

※ 「**特殊應考服務需求**」說明：

1. 「一般項目、輔具項目」可於6月20日（一）前，由考生自行申請。請於報名系統「特殊應考服務需求欄」中註記所須之必要協助或安排，並以傳真（02-23661365）或郵寄（限時掛號）方式檢具相關證明文件。無論是否於學測曾提出申請，仍須重新申請。
2. 「特殊項目」申請之考生請務必先於**6月2日（四）前**盡速電洽註冊組說明需求，以利協助辦理。

符合服務對象之考生得視其需要，由下列服務項目中，申請一或多種項目：

項目		說明
一般項目	優先進入試場	各節考試預備鈴響前 5 分鐘進入試場。
	安排特殊座位	安排至低樓層或有電梯服務之試場，或便於應試之座位等。
	安排特殊試場	安排至人數較少之特殊試場。
	其他應試協助措施	因障礙特性或治療需要，經醫師診斷須於應試過程中飲水、服用藥物、使用吸入型藥物、針劑、靜脈注射等。考生申請此項目，將一律安排於人數較少之特殊試場應試。
輔具項目	攜帶使用特定輔具	如：拐杖、輪椅、助行器、白手杖、特殊桌椅、放大鏡、擴視機、盲用算盤、助聽器或助聽器搭配調頻輔具、電子耳或電子耳搭配調頻輔具、幫浦、氧氣瓶等。
特殊項目	延長考試時間	各科以 50 分鐘為原則。
	使用特殊試題	試題種類包括放大為 A3 紙本試題、點字試題、盲用電子試題、語音播放試題、電子試題 Word 格式搭配螢幕報讀軟體（NVDA）等。
	使用特殊作答方式	使用 A4 或 A3 版面特殊答題卷、或使用點字機、（盲用）電腦、錄音等。

※ 分科測驗報名費說明：(同意報考資料及成績回傳高中後，方可享此優惠！)

基本作業費每名 200 元（中低收入戶考生每名 80 元），考科測驗費每選考一科 170 元（中低收入戶考生每名 68 元）；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。例如選考三科報名費如下表：

身分別	基本作業費	考科測驗費	報名費
一般	200 元	170 元／科*3(科)	710 元
中低收入戶	80 元	68 元／科*3(科)	284 元